

佛教基礎教育的養成

人才的培養是必要的

人才的培養需要有師父帶領，才能獲得適當的教導；此外，還需要有高僧作為典範，才能砥礪自己精進於道，這些都是不可或缺的一環。

現在佛門的教育系統，有師徒制的教育方式，也有體系性的佛學院教育。民國初年，太虛大師首倡學院式的教育，創辦了武昌佛學院、閩南佛學院、漢藏佛學院等，編訂佛學課程，招收各地的僧眾入學。

學僧學成之後，各自返回所屬寺院，繼續弘法，例如「馬來西亞佛學院」，便是由太虛大師的學生竺摩長老所創辦。台灣則在國民政府迫遷來台後，有慈航法師於汐止創辦「彌勒內院」、印順法師於新竹開辦「福嚴佛學院」。一九五七年，我在白公老人創辦的「中國佛教三藏學院」修學，包括研究部共修學六年。一九八〇年，我也開辦「香光尼眾佛學院」至今。

佛學院教育系統的建構

佛學院的教育系統如何建構呢？

台灣的佛學院（所）其辦學系統有兩類：一類是研究型的人才養成，一類是寺院弘法型的人才養成。我的辦學方向比較著重於培養弘法的人才，除了教義的傳授、研討，還有執事與生活的訓練，以及弘護實習，讓學僧在畢業後能擔負起寺院的行政、弘法工作，這是承襲白公老人的作法。

各佛學院的學制有三年、六年、九年、十二年不等，端視佛學院的辦學宗旨而定。其實，個人以為佛學院教育只是基礎，就如高等教育的大學，學制四年，但是，四年畢業就圓滿教育了嗎？當然沒有，即使十二年也未必會有所成

就。關鍵是要到什麼程度才能稱為「圓滿」或「成就」？這是值得思考的。

佛教教法的奠基，一般在佛學院是四年至五年的學程。修學時間雖然很短，但是，如果能學得紮實，便能奠定終身學習的基礎。所以，於佛學院的學習是人才養成的開始，而未來的修學之路才是長遠的——「活到老，學到老」，終身都要不斷地學習，這就必須靠個人的努力了。

